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020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 6月 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389号(金融城5号楼13楼报告厅)

(三)出席股东的股东和出席股东及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股东的股东和出席股东人数 645

2.出席股东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金额(元) 2,084,383,121

3.出席股东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543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李剑锋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董事 15人，出席 11人，陈玲董事、肖玲董事、薛勇董事、张晓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董事 7人，出席 6人，田志华监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徐晓云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81,221,293	99.8483	2,900,028	0.1405	231,800	0.0112

2.议案名称：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81,078,293	99.8414	3,062,428	0.1469	242,400	0.0117

3.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81,064,793	99.8498	3,076,028	0.1475	242,300	0.0117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81,181,093	99.8463	2,956,328	0.1418	245,700	0.0119

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5-04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 7月 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 7月 18日 14: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 2388 号科博达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7 月 18 日

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15:3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相关规则投票。请见上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其他股东
1.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公告于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的议案：无

5.对累积投票议案投赞成票时选票数超过其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目投赞成票视为无效投票。

(六)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的，以现场投票为准。

(七)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7 月 17 日，凡在 2025 年 7 月 17 日下午 15:00 闭市后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 年 7 月 17 日 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5:00；

(二)会议登记地点：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 2388 号科博达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 易购 公告编号:2025-03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决议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 6月 30日(星期一)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 6月 30日 9:15-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15-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下午 13:00-15:00。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集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公司董事会向全体股东发出召集会议的书面通知，通知载明会议的日期、地点和审议事项，并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规定对累积投票议案设置了表决权数。

3.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计 1,10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5,736,091,521 股，约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3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表决权的行使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10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590,705,760 股，约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4%；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下同)共 1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 1,82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

5.表决权的行使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系统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确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10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5,455,385,761 股；约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58.00%；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数为 263,431,257 股，约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2.88%。

6.表决权的行使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生先生，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7.表决权的行使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生先生，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8.表决权的行使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生先生，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9.表决权的行使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生先生，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10.表决权的行使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生先生，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11.表决权的